

## 财信国兴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解押、质押式交易提前购回部分股份 以及办理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财信国兴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财信发展公司”）收到重庆财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财信地产”）的《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》、《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解除质押申请表》及《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》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### 一、解除质押事项：

财信地产质押予四川信托有限公司的公司 36,000,000 股股份已于 2016 年 1 月 19 日解除质押。有关财信地产质押该股份予四川信托有限公司的情况详见 2015 年 4 月 18 日及 2015 年 5 月 26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网上的公司公告。

### 二、质押式交易提前购回部分股份事项：

2015年6月15日，财信地产以其持有的财信发展公司18,000,000股股份作为标的证券，质押给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太平洋证券”）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进行融资，约定的购回交易日为2016年6月14日。现财信地产与太平洋证券办理了6,660,000股股票质押式回购提前购回交易，将该部分股份于2016年1月11日提前购回，并办理相关手续。

### 三、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事项：

2016年1月14日，因业务发展需要，财信地产以其持有的财信发展公司6,660,000股股份（占财信发展公司总股本的2.12%）作为标的证券，质押给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进行融资。本次交易的初始交易日为2016年1月14日，约定的购回交易日为2017年1月13日。

2016年1月22日，因业务发展需要，财信地产以其持有的财信发展公司18,000,000股股份（占财信发展公司总股本的5.72%）作为标的证券，质押给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进行融资。本次交易的初始交易日为2016年1月22日，约定的购回交易日为2017年1月23日。

2016年1月28日，因业务发展需要，财信地产以其持有的财信发展公司18,000,000股股份（占财信发展公司总股本的5.72%）作为标的证券，质押给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进行融资。本次交易的初始交易日为2016年1月28日，约定的购回交易日为2017年2月6日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财信地产持有公司股份187,536,945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59.65%；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为187,418,043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99.94%。

特此公告。

财信国兴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2月18日